

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函

地址：408281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
段497號4樓

聯絡人：康寧凱

聯絡電話：04-22522966#274

傳真：04-22592273

電子信箱：23113@mail.nls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測企字第111155045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請至附件下載區 <https://DOC3DL.moi.gov.tw/DL/DL1/DLI100.aspx> 以發文
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，有效下載期限1個月。) 識別碼：WLGKJQHB。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110年度「高程基準檢測工作」報告電子檔1
份，請參考使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中心110年度「高程基準檢測工作」係依內政部一等水
準測量作業規範規定之作業方式，進行高程基準網各
點、潮位站參考點、潮位站水準點及一等水準點間之精
密水準測量工作，長期檢測高程基準網及各潮位站高程
變化情形，計辦理1次臺灣水準原點高程基準網及38個潮
位站（臺灣本島30個，離島8個），作業成果詳如旨揭報
告。
- 二、旨揭報告電子檔亦得至本中心全球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://www.nlsc.gov.tw>）－「政府資訊公開」－「工作總報
告」下載。

正本：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臺中港務分公
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花蓮港務
分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臺北港營運處、臺灣港務股份
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蘇澳港營運處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
份有限公司天然氣事業部永安液化天然氣廠、海軍軍官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海
洋環境及工程系、國立中興大學環境保育暨防災科技研究中心、國立臺北科技



大學水環境研究中心、國立臺灣大學海洋研究所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球科學系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河海工程學系、國立東華大學東部水資源保育及防災研究中心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海洋環境工程系、國立嘉義大學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暨研究所

副本：本中心基本測量及企劃科

111/06/07
15:44:18
電子印章

